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三次会议（以下简称“本次会议”）于2018年9月28日在公司三楼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由董事长王颖哲先生主持，应参与表决董事9人，实际表决董事9人。

本次会议通知于2018年9月25日以电话、邮件以及当面送达的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召开合法、有效。经董事认真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向下修正“国祯转债”转股价格的议案》

根据《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创业板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发行条款、中国证监会关于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二次会议、2018年度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建议向下修正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价格的议案》，为优化资本结构，支持公司长期发展，维护投资者权益，董事会决定将“国祯转债”的转股价格向下修正为8.72元/股，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自2018年10月8日起生效。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向下修正“国祯转债”转股价格的公告》（2018-145号）。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决定聘任李涛先生为公司技术总监，任期自董事会决议通过之日起至第六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具体内容详见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刊登的《关于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的公告》(2018-146号)。

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详见巨潮资讯网。

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安徽国祯环保节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九月二十八日